

湖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关于组织 2025 年湖北省青年社科人才 创新团队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省委党校、省社科院，各有关高校：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哲学社会科学的重要论述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哲学社会科学的重要论述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哲学社会科学的重要论述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全省加快建设中部地区崛起重要战略支点推进大会决策部署，支持我省青年社科人才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实践与助力湖北“支点建设”中挑大梁、当主角，培育壮大哲学社会科学人才队伍，推动青年社科人才成长成才，推动建构中国自主的知识体系，省社科联决定实施 2025 年湖北省青年社科人才创新团队项目，现将创新团队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团队建设目标

1. 打造高水平创新团队。遴选并重点支持在基础理论创新、应用对策研究或新兴交叉领域具有显著优势和潜力的青年社科人才创新团队，形成推动湖北社科创新的关键力量。

2. 推出标志性研究成果。引导团队立足建设具有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哲学社会科学，紧密对接国家和湖北重大

战略需求，聚焦学术前沿问题，开展原创性、前瞻性、战略性研究，力争产出一批具有重要决策参考价值、显著实践指导意义和强大思想引领作用的高水平研究成果。

3. 培育领军人才与后备梯队。通过团队建设，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深化对人才成长的规律性认识，充分激发创新活力，培育一批具有引领作用的学术带头人和青年学术骨干，涌现更多拔尖创新人才，营造人才辈出、活力迸发的良好生态，为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哲学社会科学人才高地、创新高地提供坚实支撑。

4. 服务湖北“支点建设”。引导团队聚焦湖北“支点建设”面临的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采用新方法，构建新理论，产出具有显著经济社会效益的成果，并有效转化为服务省委省政府科学决策、服务湖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思想和智力支撑。

二、项目重点支持研究方向

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

2. 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各学科领域基础理论和前沿问题研究（特别是湖北优势学科、特色学科、新兴学科）

3. 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实践中的重大问题研究；“两个大局”战略思想与方法研究

4. 湖北“支点建设”理论和实践问题研究

包括但不限于：推动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在荆楚大地落地生根对策研究（含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推进

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高水平开放、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加强文化资源保护和推动文化创新发展等重点问题研究)。湖北当前经济运行及产业发展态势的分析研判与精准施策研究;区域经济发展的比较优势分析和战略规划研究;加快构建现代金融体系、现代供应链物流体系、高标准市场体系对策研究;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碳产品和碳金融中心对策研究;以“支点建设”辐射带动中部地区发展的突破口和着力点研究;以武汉都市圈为中心推动长江中游城市群联动发展研究;建立健全汉襄宜“金三角”协同发展机制研究;加快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打造新时代“鱼米之乡”的路径研究;深化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改革研究等。

5. 湖北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发展问题研究

包括但不限于:长江文化、荆楚文化、红色文化的保护传承与活化利用研究。湖北赓续荆楚文脉、提炼荆楚文化标识;健全历史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与传承机制;弘扬大别山精神、抗洪精神、抗疫精神;推动文旅深度融合发展,打造世界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等对策研究。

三、申报要求

1. 以“湖北省优秀青年社科人才”培养计划入选人才为核心组建的团队优先,同时省内高校、科研院所、党校(行政学院)等单位符合条件的其他优秀青年社科人才也可申报。团队成员(含负责人)年龄不超过45周岁。

2. 创新团队应具备良好的建设条件和内外部发展环境,有相

对独立的人财物管理自主权，有较充足的经费保障，有基于长期合作、结构相对稳定的科研团队，有明确且具备一定优势与基础的研究方向或领域，有顺畅高效的合作运行机制，在相关研究领域已取得显著学术成绩或展现出强劲的创新潜力。团队负责人及核心成员须能保证充足的时间和精力投入研究工作。团队核心成员（含负责人）规模原则上为 5-8 人。鼓励创新科研组织模式，强化有组织科研，支持跨学科、跨单位联合申报。

3. 创新团队负责人原则上应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有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创新性的学术思想，有主持省级及以上科研项目的经验，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团队合作精神、奉献精神 and 凝聚力，在本学科领域及研究群体中具有较强的学术影响力。

4. 创新团队成员应涵盖不同学科背景、年龄层次和专业技术职务，形成结构合理、优势互补的梯队；在相关领域已取得具有一定影响力的科研成果，具备承担重要研究任务的能力和发展潜力。核心成员须实质性参与团队合作研究，并承担具体研究任务。

四、立项要求

1. 优先支持学科前沿领域定位清晰、特色鲜明、具有引领发展潜力的优秀创新团队。

2. 优先支持以事关党和国家全局性、根本性、关键性的重大问题为研究领域，以基础性、前沿性问题为主攻方向，能够突出“新”字做文章，体现新思想、新观点、新方法、新视角，持续

推进知识创新、理论创新、方法创新，取得重大突破，产出原创性、标识性成果的优秀创新团队。

3. 近 3 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创新团队在人才队伍建设、代表性成果等方面至少具备以下条件任意 2 项：

（1）创新团队核心成员（含负责人）获省部级(含)以上人才荣誉称号的；

（2）研究成果申报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等国家级科研项目获立项的；

（3）研究成果获得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及其他省部级科研成果奖的；

（4）研究成果在“三报一刊”，各学科的权威期刊，由国家社科基金资助的核心期刊，及权威出版社等高层次平台发表的；

（5）研究成果在《智库成果要报》《长江策》等内刊发表并获得省领导肯定性批示的。

五、评审立项

按程序组织专家对申报的创新团队项目进行评审，根据评审意见，研究并择优遴选立项 9 个左右创新团队项目，正式下发立项通知，立项即为结项，并给予一定的经费资助。

六、申报方式和时间

1. 申报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20 日前，逾期不予受理。

2. 申报人须如实填写《2025 年湖北省青年社科人才创新团队项目申报书》。申报纸质材料（含承担的主要科研项目、出版发表的成果，获得的奖励、人才荣誉称号等证明材料）需用标准档案袋封装，报送至省社科联办公室，申报材料电子版发送至 HBSSKL403@163.com，邮件主题注明“2025 年湖北省青年社科人才创新团队项目”。

联系人：艾浩淼、何光志

联系电话：027-87304077 027-87839901

联系地址：武汉市武昌区紫阳东路 45 号 812 办公室

附件：2025 年湖北省青年社科人才创新团队项目申报书

湖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

